

第一章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现状

第一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建国后，我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发展经历了不少曲折，但在曲折中得到了成长壮大，根本改变了我国经济面貌。建立了比较齐全的工业门类，工业布局有了很大的改善，改变了我国的产业结构，使我国由一个典型的农业国成为逐步实现工业化的社会主义国家；造就了一支规模庞大、有一定技术水平的产业大军；形成了雄厚的现代生产力；增强了综合国力。总之，国有大中型企业在整个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在国民经济中占据主导地位。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是支持改革、促进经济建设、保持社会稳定和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基本力量。国有大中型企业状况如何，对整个国民经济发展具有决定性意义。因此，建立富有生机的企业制度和运行机制，切实增强国有大中型企业活力，提高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经济效益，是企业改革和发展的关键。

一、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是我国国民经济各部门重要装备的提供者

(一) 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是建立市场经济的基础

建国后，在党的领导下，经过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的艰苦奋斗，我国以国有大中型企业为代表的国有企业逐步发展壮大，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和支柱。到 1978 年 全国共有工业企业 34.8 万个，其中大中型企业 4400 个，总产值达到 4230.8 亿元，国有大中型企业总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 43.4%。

改革开放以来，为适应生产力发展，我国确立了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发展方针，在多种经济成分迅速发展的情况下，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数量增加、规模扩大、实力增强、技术水平提高。在国民经济中仍然具有绝对优势，起着骨干、基础和先导的作用，是稳定和发展国民经济的骨干力量。据统计，1978~1993 年，国有大中型企业数量由 4400 个增加到 18739 个 增长了 3.2 倍；1980~1993 年，大中型企业的固定资产原值由 4153 亿元增长到 25818 亿元，增长了 5.8 倍。引进了一批先进技术，新建了一批大型骨干企业，对三分之一以上老企业的主要设备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造，国有大中型企业实力增强；1980~1993 年，大中型企业的总产值由 2626 亿元增加到 22246 亿元 增长了 7.4 倍；1980~1991 年，整个国有大中型企业实现利税总额 10816 亿元，占同时期销售收入总额 57425 亿元的 18.8%；1993 年，国有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 106.19%，比全国平均水平 96.6% 高出 9.59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产品销售率高 1.85 个百分点，资金利税率高 0.35 个百分点，全国劳动生产率高三分之一以上，体现了国有大中型企业在规模、经济、设备、技术、管理及人才等方面的优势。

事实表明，多种经济成分的发展并没有影响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发展 and 主导作用的发挥，恰恰相反，正是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发挥了它的主导作用，才支持和促进了其他经济类型企业和整个

国民经济发展，从而促进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近几年来，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发展速度虽然低于非公有制成分的企业，但国有大中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及所起的作用并没有改变，事实上也不可能改变。据对全国 38 万个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统计，1995 年企业单位数仅占 5% 的大中型企业，其工业总产值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 50% 以上，销售收入占 58%，实现利税占 70%，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占 64%。在全部大中型企业中，国有大中型企业又占绝对比重，其中工业总产值占 67%，销售收入占 73%，实现利税和利润总额分别占 74% 和 59%。正是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这种举足轻重的地位和作用，党中央、国务院给予它特别的关注。1996 年 11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提出了要把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放在更加突出的地位，力求取得较大的进展，这也说明了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对保证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作用。

（二）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各部门重要装备的提供者

科技是现代社会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先进的设备是加速经济增长的必不可少的手段。我国国民经济各部门所使用的机械、电子、仪器仪表等设备大都出于大中型企业，是它们为国民经济的不断壮大提供了日趋精良的装备。因此，用现代化手段装备国民经济各部门，就会带动小企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反之，小企业则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难以有长足的发展，国民经济也就难以得到快速发展。江泽民同志分别在 1995 年 5 月、6 月的上海、长春企业座谈会上谈到：“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工业化的实现，经济整体素质的提高，主要依靠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有了一批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就能有效地带动一大批中小企业健康发展，对危困企业的调整余地也就大了”。这表明，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继续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国家生产能力、国家综合实力强弱的重要标志。

二、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我国实现现代化最重要的基础

（一）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承担者

能源、原材料是支撑社会再生产正常运转的动力和“血液”，发展能源工业、原材料工业、城市基础设施，是世界各国经济起飞战略选择。而这些基础产业和设施的建设往往需要有巨额的投资，并具有周期长、风险大、见效慢、社会受益广泛等特点，因此是一般企业不愿意承担的。外商在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投资，一般愿意投向成品制造业，而不愿投向基础产业部门，就是明显的证据。在社会经济发展中，正是由于许许多多的国有大中型企业肩负着这一重担，从而为整个经济的迅速增长，为实现我国在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以及整个国民经济现代化，奠定了雄厚的基础。

（二）国有大中型企业大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产品的提供者

国有大中型企业相对其他企业而言，规模较大，劳动力、劳动手段和生产集中程度较高，肩负着为国民经济提供重要工业品，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任务，国有大中型企业生产的产品大都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如我国的火车、汽车、飞机、电子、成品油、发电设备、钢铁等重要工业产品主要是由国有大中型企业生产和提供的，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生产经营对整个国民经济有着重大影响。

（三）国有大中型企业培育了大批企业家和优秀职工队伍

国有大中型企业规模较大，管理较复杂，人员多，企业经营者必须掌握现代管理理论，并将其应用到实践中，才能取得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因而，企业经营者经受着市场竞争的锻炼，在生产经营实践中不断提高政治素质、业务水平、管理水平，从而脱颖而出，成为优秀的企业家，为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企业改革和发展，提供宝贵的资源。同时，大中型企业为了在国际、国内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充分发挥其优势，必须造

就一大批科学技术水平、文化知识和劳动技能较高的职工队伍。建国后我国国有大中型企业职工的数量不断增加，素质不断提高，这是国有大中型企业取得成就的关键。

三、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推进技术进步的先导

近年来，为了推动企业技术进步，国家在国有大中型企业中加强实施科技成果重点推广计划、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计划，并积极扶持 100 个大型企业（集团）建立企业技术中心、100 个能带动一定行业面发展的重大技术开发项目、100 个以节能降耗技术和电子技术为主的新技术推广示范项目、20 个重大装备国产化基地、“双加工程”、“技术创新工程”等。这些国有大中型企业依托国家种种支持，通过技术改造和技术开发，极大地推动企业技术进步，并随着技术交流、技术转让、产品扩散等，将先进的技术扩散到相关的产业和企业，从而带动社会的技术进步。

据 1992 年和 1993 年两年对 10% 大中型企业技术创新抽样调查表明：我国大中型企业，普遍开展了技术创新活动，这说明企业技术创新活动正在成为企业技术进步的核心。进入 90 年代以后，国家用于企业技术开发经费的拨款占总额的比重逐年减少，而企业自筹资金用于技术开发的比重，却逐年上升。并且，国有大中型企业开始重视增大技术开发的力度，控制技术引进的投入规模。作为企业技术进步主要内容的技术开发、技术引进和技术改造，在三者经费支出中，技术开发呈上升趋势，技术引进呈下降势头，这是一种可喜的变化。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技术进步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的技术进步，它代表了我国现代工业发展的水平和方向。可以说，没有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大中型企业，就不可能实现我国现代化建设的目标。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本身所拥有一大批具有高素质科学技术人才、比较先进的设备及其他优势，使其具有科学技术开发的潜力和把科研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能力，决定了它便于采用大型先进技术设备和工艺，降低单位生产能力的投资费用，为社

会提供“高、精、尖”产品；便于建立统一的科研、设计、试验机构，加快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试制和生产；便于采用专业化协作和联合化等先进的社会生产组织形式，推广应用各种现代化管理手段和方法。由此可见，国有大中型企业理所当然地成为推进技术进步的先导。

四、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重要依托

据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提供的资料表明，一批大中型企业已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骨干力量，其上交税金占全部工业企业上交税总额的六成以上。1995年，全国大中型企业23007家，约占全国工业单位总数的0.3%，其中特大型企业单位数215个，大型6201个，中型16591个，从业人员3891.3万人，占全部工业从业人员的26.4%，资产总计5.2万亿元，占全部工业企业的59.1%；工业增加值9561.2亿元，占39.6%，产品销售收入3.1万亿元，占39.9%，上交税金2860.5亿元，占61.6%；实现利润占乡及乡以上工业的79%，而在全国大中型企业中，国有大中型企业占绝对优势。虽然近年来，国有大中型企业上缴国家财政收入部分在总的财政收入中所占的比重有下降趋势，但并不意味着绝对量的下降，而是由于其他经济成分的企业得到了更快的发展。因此，无论过去、现在或将来，国有大中型企业都承担着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任务，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经济效益直接影响到国家的收入。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规模经营潜力很大，充分发挥它的作用，提高其经济效益，就能增加社会财富，增强国家的经济实力。

国有大中型企业不仅肩负着提供财政收入、积累建设资金，而且每年还安排大量就业人员，这在稳定社会、发展经济和提高人民生活方面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五、国有大中型企业是支持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发展和保证社会稳定的基本力量

国有大中型企业担负着完成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的重大任务，对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以及其他经济类型企业的较快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健康发展与集体企业、乡镇企业、“三资”企业及个体企业的蓬勃发展相辅相成，形成了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局面。非国有企业不仅直接受益于国有大中型企业提供的原材料、动力、公共设施及技术装备，而且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较多的承担了财政收入、指令性计划和办社会的责任，还为这些非国有企业的快速发展和快速积累创造了条件；以国有大中型企业为主体的老工业基地，多年来默默地支持国家重点建设和新兴区域更快的开放和发展；特别是相当一批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管理、技术人员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流动到其他企业，成为这些企业发展壮大的骨干和中坚力量。可以说，没有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支持和负载，我国不可能取得今天的改革和经济发展的成就。国有大中型企业在提供有效供给、支援农业、加强国防、调节社会分配、保持社会稳定、提高国民经济素质、保证国民经济运行与发展方面，具有无可替代的作用。

六、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对外贸易、参与国际竞争和合作的主要方面军

国有大中型企业拥有大量现代技术装备，集中了大部分生产能力和技术力量，劳动生产率比其他企业高 25% 左右，生产的产品质量相对稳定可靠。从国有大中型企业生产和经营的产品或服务来看，既有涉及国计民生的重要基础产品，也有相当部分的日用消费品，且有相当一部分商品出口。从我国出口商品结构来看，制成品已经占出口总额的 80% 以上，而占 60% 以上的工业制成品的出口产品，是由国有大中型企业提供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已成为对外贸易、参与国际竞争和合作的主要方面军，为我国对外贸易的增长做出了贡献。我国未来进出口贸易要进入世界前 10 名，

而且要在 21 世纪国际经济激烈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关键在于提高国有大中型企业对外贸易的竞争能力。在金融和商业等重要的服务领域，国有大中型企业也占绝对大的比重。

七、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家宏观调控的支点和工具

在西方国家，经济主要靠有限的大公司支撑，美国主要靠 500 家大公司，日本经济靠几十家大公司，德国、英国、法国莫不如是，就连韩国 12 个大企业集团销售额也占其国内生产总值的一半。在这些国家，市场竞争主要是大公司竞争。大公司寻求政府的保护和支持，政府也对大公司进行指导、引导和调控，同时，政府的经济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和市场保护措施能够通过调控大公司，影响与其关联的中小企业而得以实施。

我国现代市场的运行和发展也离不开政府宏观调控，而政府的宏观调控除了采用直接调控的手段外，主要采用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区域政策、收入政策等间接调控手段。在经济运行中，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目标和要求制定各项经济政策，确定保证国民经济发展预期值实现的经济参数，然后，通过贯彻执行各项经济政策，启动一系列经济杠杆，向市场输入这些经济参数，自觉地调节市场上的供求关系以至价格的变动，最后再通过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要求的市场变量发出的信号，引导企业的经济行为，把它们纳入宏观经济协调运行的轨道。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政府通过宏观调控作用于市场，并通过市场信息引导企业的行为，可使国有大中型企业按国家发展规划要求去发展经济，同时，引导和制约多种经济成分的企业按照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需要和轨道，正确发挥多种经济成分的作用，保证国民经济总体目标的实现。例如，在市场疲软、经济萧条时，国家将会实行以刺激需求为目的的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但是由于预期利润水平较低，一般企业并不愿意增加投资，国家将借助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力量扩大投资需求，起到带动需求增长的作用；在有些不赚钱而社会生活又需要的产品形成空白时，国有

大中型企业应该填补起来，以满足不同的社会需求。可见，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家贯彻宏观调控意图的重要支点和工具。

第二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特点

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有力保证，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骨干力量。从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形成和发展可以看出，国有大中型企业有如下特点：

一、具有较高的生产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一个突出优点，是能够集中使用现代化程度较高的大型劳动手段，有比较高的生产技术和生产能力。一般地说，企业规模与容纳劳动手段的能力是成正比的，而劳动手段的能力是又与企业的生产能力成正比。那些机械化、自动化、高效率的现代化大型设备，只有在大中型企业才能正常的发挥作用。使用这些设备，以及生产这些设备，意味着可以实行更合理的分工和专业化，意味着生产资料和生产能力的进一步集中，是社会进步和技术经济进步的表现。生产资料的这种集中，以资本有机构成和技术构成的提高为标志，能够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消耗，推动生产向更高水平发展。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另一个优点是它相对于国有小企业来说，一般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具有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可以在扩大生产总能力的同时，充分发挥生产设备和场地的潜力，可以更合理、科学地组织生产过程，进行分工协作，因而，设备和生产场地的利用率比较高，单位生产成本较低。例如，5万千瓦~10万千瓦的发电机组与6000千瓦的发电机组比较，单位装机容量约低40%~60%，单位产品成本约低80%，煤耗约低一半。另外，大中型企业的固定费用相对低于小企业，因为这种费用特别是生产管理费用和服务费用，是不与生产规模成

比例增加的。在现代化的国有大中型企业中，由于采用现代化办公设备，采用先进的管理手段，更能大大缩减管理费用的开支，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可见，国有大中型企业具有较高经济效益。

二、生产经营的产品大多为影响国民经济全局的重要生产资料

国有大中型企业拥有较多的劳动手段和其他生产资料，能够增加社会产品，满足社会需求，并能解决国民经济中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关键技术和经济问题。大中型企业中，很多是影响国民经济全局的生产生产资料的重点骨干企业，涉及矿山、冶金、煤炭、石油采掘、机械制造、交通运输、化工、建筑材料等行业。它们生产的大都为重要的生产资料，在产品的品种、质量、生产技术水平、生产成本、售价、销售服务等方面具有绝对优势。生产资料的生产代表着国家的生产技术水平，制约着一系列部门和企业的发展，影响各个企业和部门的生产规模、产品结构、生产技术、经济效益和生产方向，影响社会积累和扩大再生产的速度。

三、具有较宽市场空间和较完善的科研机构、科研实验手段

国有大中型企业相对于小企业来说资金雄厚，能动用较多的财力开展市场营销活动，能够活跃于更大的市场，为更多的顾客服务。

大中型企业技术力量强，有条件建立良好的科研机构、技术中心、实验室和搞好职工培训，因而有条件开发、研制和试制新产品，进行技术革新和创造发明，开展原材料和设备综合利用，防治环境污染等等，并能承担各种高级、精密、大型设备的生产，完成国民经济中的关键任务。

四、数量少，职工多，大多分布在大中城市，具有改善区域经济结构和带动区域相关产业发展的能力

据初步统计，1995年全国大中型工业企业2.3万个，占全国工业企业单位数的0.3%。国有大中型企业虽在大中型工业企业中占有一定数量，但仍远远低于小企业的数量。从国有大中型企

业分布地区来看，主要分布在华东、东北、华北、中南等地区大中城市及沿海城市。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要作为中央企业，奠定了国家的经济基础。在一个地区建立一个或几个独具特点的大中型企业，还能够带动周围的农业、交通运输业、商业、服务业和城市建设的发展，改善工业布局和更大范围的经济结构，引起一系列意想不到的连锁反应。

五、建设周期长，对环境条件要求严格

国有大中型企业建设时投资大，建设周期长，资金回收慢。大中型企业要求具备充足的自然资源和经济资源，要有完好的交通运输条件和流通、交易场所，要有相应的市场能够及时容纳、消化它的产品，一个环节供应不上，出现问题，那怕是局部性的失调，都会影响生产，导致经济效益下降。

六、管理层次多，生产经营灵活性、适应性较差

国有大中型企业比小企业管理层次多，因而要求组织机构健全，要求采用先进管理方法，要求经营者具有现代管理理论和实践经验，要求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然而，由于管理层次多，决策往往不够灵活，从形成决策到执行决策的过程比较缓慢，易使决策由于环境急剧变化而出现严重的错误，造成重大的损失。所以，一般国有大中型企业都具有较科学、严格和规范的管理制度和体系。

大中型企业的产品定型后，一般不大容易“调头”，不如小企业灵活和应变能力强，不易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随时调整产品结构，改变生产方向，甚至转行。

七、易于提高知名度，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由于国有大中型企业具有技术水平高、技术设备好、技术力量强等优势，再加上国有大中型企业作为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在满足消费者对商品质量、售后服务方面理应比其他企业做得更好，它们生产出的商品质量可靠，售后服务好，并有充足资金去做好商品宣传工作，因而，其知名度较高，具有良好的社会形象，可

刺激和吸引消费者购买其商品。

第三节 当前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现状及面临的形势

一、当前国有大中型企业发展取得的成绩

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其发展左右着整个经济的发展，其稳定关系着整个社会的稳定。经过近几年的努力，国有大中型企业整体水平和综合效益有了很大提高，总体实力进一步增强。一大批国有大中型企业不论在内部管理上，产品质量上，还是在主要经济指标上，与西方最好的企业相比都毫不逊色。国有大中型企业作为国有经济的主体，当前总的情况是好的，主要表现在：

（一）总体实力进一步增强 继续在国民经济中居于主导地位

1995年，全国经营性国有资产总量达到4.13万亿元，比1990年的1.65万亿元增长1.5倍。国有工业企业的户数、资产总额、销售收入、增加值和实现利税，分别占全国工业企业的18%、61%、51.2%、51.3%和56.5%。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在核能、航空航天、电力、煤炭、石油、化工、冶金、机械和军工等基础和关键产业中居于主导和支配地位。我国的石油、天然气、发电量、钢等重要产品产量已跃居世界前列，而这些产品生产大多为国有大中型企业。国家财政收入的近六成来源于国有大中型企业，城镇社会就业人员近70%是通过国有大中型企业及其他国有单位来解决安置的。

（二）综合经济效益得到提高

1995年与1990年相比，国有独立核算工业增加值由3740亿元增加到8870亿元，增长1.37倍，平均增长18.9%；每百元工业总产值中的增加值，全部工业企业为27.21元，其中中国有工业

企业 29.98 元，国有大中型企业 30.26 元，比其他工业企业的 24.8 元分别高 5.18 元和 5.46 元；国有工业企业利税总额，由 1503 亿元提高到 2963 亿元，增长近 1 倍，平均增长 14.8%；预算内工业企业净利润由 266 亿元增加到 746 亿元，增长 1.8 倍，平均增长 22.9%；财政亏损补贴总额由 118 亿元减少到 86 亿元；亏损企业亏损额占实现利税的比重，由 23.33% 逐年下降为 15.02%

国有大中型企业综合经济效益在提高的同时，收益分配近年来越来越多地转移到利息、税金、各类基金、折旧和职工社会福利。1995 年，国有工业企业支付的银行利息 1250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3 倍，利息与利润的比例由 1:1 提高为 1.73:1；提取折旧 1610 亿元，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由 12.9% 上升到 18.2%，平均折旧率由 4.16% 提高到 5.8%。预算内国有工业企业职工工资 1995 年比 1990 年平均增加了 1.67 倍。

（三）涌现出一批充满生机与活力的优势大中型企业

在市场竞争中许多国有大中型企业面向市场解放思想更新观念，转换经营机制，调整结构，强化管理，努力提高市场适应能力和竞争能力，涌现出一批优势企业，成为国有经济的骨干。1996 年确定的 300 户重点国有工业企业，1994 年占国有工业企业总户数的 0.44%，而销售收入和利税总额分别占 47.4% 和 68.8%，全员劳动生产率 5 万元/人 成本费用利润率 11.0%，分别为国有大中型企业平均水平的 2.3 倍和 2.2 倍；资产负债率为 55.4%，比国有大中型企业平均水平低 11.5 个百分点 总资产报酬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6% 和 13.4% 分别为国有大中型企业平均水平的 1.3 倍和 1.7 倍。这些重点企业大都为国有大中型企业，其基本情况表明，企业管理和营运状况好，总体经济实力强，投入产出效率和盈利水平高，发展潜力大，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国有企业的经济实力和效益在向优势大中型企业集中。

（四）企业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目前，加强企业管理的动力已从政府推动变为市场推动和政策引导，加强企业管理已成为企业自身的主动要求，从而，提高了企业整体素质，提高了管理水平。

1. 抓住邯钢经验的实质，学创结合，注重实效，探索出符合本行业实际的经营机制和管理方法。邯钢创造总结的“模拟市场、成本否决”经验，既是一种科学严密的管理方法，更是一种灵活的经营机制，是国有大中型企业顺应经济体制转变的客观要求，是转换经营机制、加强经营管理、推进科技进步、改革分配制，推进经济增长方式向集约型转变的积极探索，是“三改一加强”的成功实践。

2. 以市场为导向，初步构建起政企分离后的企业管理体制框架。进一步完善企业的决策体制和监督体制，逐步把企业承担的社会职能分离出去，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和职责明确、结构合理、人员精干、权责对等的原则设置管理机构，强化了营销、财务、开发、质量、信息、人才等管理系统，初步形成了对市场信号反应灵敏、按市场需求组织生产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形成企业管理的新格局。

3. 苦练内功，加强了基础管理。一是完善了规章制度；二是初步建立起一支高素质的职工队伍；三是进一步提高了信息管理水平；四是不断改进和加强了现场管理、质量管理、财务管理、营销管理质量等，并按照改革和市场竞争的要求，不断充实新的内容，使基础管理工作符合改革的要求，增强了企业对市场竞争的适应能力。

4. 不断改革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国有大中型企业要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就必须按照政企分开的原则和市场规则来调整所有者、经营者和职工的关系，形成企业高效的运行机构。就必须不断地改革企业人事、劳动、分配、财务、生产等制度，逐步在企业内形成科学、规范、高效的科学管理制度。

二、当前国有大中型企业存在的主要问题

当前，国有大中型企业存在的深层次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经营机制和管理体制还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一是企业不能真正做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由于政府职能转换和政府机构改革滞后，国有大中型企业还未完全从计划经济体制下的行政机构附属物角色中解脱出来，以致企业在劳动用工、人事任免、工资分配、机构设置、投资决策等方面自主权没有完全落实，企业无法根据自身情况和市场的变化作出灵敏的反映，难以在平等条件下开展竞争，真正建立起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机制。二是没有形成发展生产强劲的内在动力，没有依照市场规则运行，形成优胜劣汰机制。再加上国有大中型企业折旧率低、税负过重、社会负担沉重，使企业无力自我发展，后劲严重不足。三是企业缺乏自我约束机制，没有使企业形成兼顾近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机制，没有形成资产流动、人才流动、所有者与经营者和劳动者相互激励、相互制衡的约束机制。四是没有建立起筛选管理者、制止错误决策的机制。

（二）国有大中型企业亏损面加大 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降低

从总体上看，国有大中型企业亏损面加大，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降低，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亏损严重。据统计，1997 年一季度大中型企业亏损户数增多。1996 年底国有大中型企业亏损户占国有工业企业亏损户数的 20.9%，而到 1996 年一季度上升到 24.9%。二是经济效益低下 能源、原材料消耗高。我国单位国民生产总值的能耗是日本的 6 倍，韩国的 4.5 倍，美国的 3 倍，能源利用率仅为 20% 发达国家洗选煤在 80% 以上，而我国仅为 21%，造成大气污染严重，破坏了生态平衡。钢材、木材和水泥等主要原材料消耗程度分别为发达国家的

5~8 倍和 4~12 倍，加速了能源和重要资源的消耗，不仅加剧了资源贫乏的程度，而且使经济效益低下。三是高投入、低产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一般发达国家占效益的 50%~60% 发展中国家也占 30%~40% 而我国仅为 25% 其中 国有经济只占 12%。可以看出，我国国有经济对国家经济贡献绝大部分靠高投入，这种高投入、低产出势必会加剧经济效益低下的程度。

（三）结构不合理，不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

我国经济发展已由卖方市场转向买方市场，传统的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已严重不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随着乡镇企业、“三资企业”、个体经济等的异军突起，国有大中型企业面临的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特别是长期以来追求的大而全，低水平重复建设，造成地区产业结构趋同，许多行业的产品生产能力超过了市场容量。现在电视机、电冰箱、汽车生产能力闲置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浮法玻璃、炼油、耐火材料等生产能力也大大超过需求。虽然国有大中型企业开始转变观念，走内涵、集约化经营之路，加强了结构调整。但由于结构调整不够规范，责任不明确，在加大破产、兼并力度的同时，新的重复建设，新的低效益的投资还在不断形成，增加了结构调整的难度，不利于产业集团化的提高，很难形成一批在世界上知名度达到一定规模的优势大中型企业。

（四）多数国有大中型企业资产负债率偏高，债务负担沉重

实行拨改贷后，许多企业靠负债经营，我国国有企业的负债率已达 75% 自有流动资金不到 10%，有的国有大中型企业负债率甚至高达 100% 以上。债务负担的一个根源是企业税负过重、传统体制下的企业“竭泽而渔”，没有留给企业积累基金乃至补偿基金。改革以来，企业税、费、摊派等负担依然过重，企业缺乏自我积累能力。在此条件下，搞拨改贷，只能造成企业过度负债经营的格局。特别是对于大中型企业来说由于经营资金量大，利息和债务负担更加沉重。

（五）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历史包袱和社会负担沉重

目前，在国有大中型企业中，70%以上是60年代前建成的。这些企业除了作为商品生产者以其经营活动创造社会财富外，还必须承担大量的社会责任。主要表现在：一是富余人员多。由于国有企业过去长期实行的是高就业、低工资的政策，使得国有大中型企业存在大量隐性剩余劳动力，这种现象严重阻碍了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成为经济体制改革的一大难题。其次，由于长期实行的计划经济体制，使企业承担了大量应由政府承担的社会职能，企业办社会负担沉重。职工的社会保障、医疗、住房、养老、子女入托、学校教育以及社会治安等各项事业，均由企业承担，从而使企业不得不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应付履行这些社会职能的需要。三是离退休人员多。越是老企业，社会负担就越沉重。在有些国有大中型老企业中，在职职工与离退休职工的比例高达3:1、2:1,甚至1:1。这些人员的工资、福利和医疗费用等，已形成了国有老企业一个沉重的历史负担。此外，地方各种社会性摊派名目繁多，屡禁不止，企业苦不堪言，严重影响了企业的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虽然近两年在分流富余人员、减轻企业办社会、建立社会保障制度方面进展较快，但尚未实现根本性的突破，企业富余人员多，历史负担沉重等问题仍困扰着企业的发展。据估计，国有企业每年向富余职工提供的工资、福利合计近1000亿元，比1995年国有企业利润总额还多200多亿元。同时国有企业还承担了全社会医疗费用的三分之一，开办了17000多所中小学。

（六）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由于缺乏有效投入，设备老化较为严重，技术水平低，产品落后

一是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技术装备老化，国有大中型企业大都建立在五六十年代，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设备老化严重。目前，处于世界六七十年代水平的设备占40%~50%以上，设备老化的占20%左右，超期服役的占30%左右，达到90年代先进水平的设备不到10%。二是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技术改造步伐缓慢，造